

西班牙與葡萄牙統一時期的澳門 (1580—1640)

張 鎧

[摘要] 1580—1640年間，葡萄牙成為西班牙聯合王朝的一個組成部分，中國與伊比利亞世界早期貿易進入最為繁榮的時期。起初，澳門雖作為葡萄牙殖民帝國在東方最富有、最具吸引力的“經濟首府”，但其影響力仍只局限在東印度區間，及至中國與伊比利亞世界早期貿易體制最終形成之時，澳門和馬尼拉遙相呼應，一同成為這一全球性貿易網路之中最為重要的兩個支點。伴隨着這一全球性貿易網路的開闢，也揭開了中國與伊比利亞世界早期貿易開創世界市場的關鍵年代。

[關鍵詞] 明代 伊比利亞半島 澳門 馬尼拉 貿易網路

一、走向統一的伊比利亞世界

自15世紀末葉起，葡萄牙與西班牙在向東方擴張的過程中，不斷發生矛盾、衝突，甚至可能演變成為兩國之間激烈的對抗。為了避免在葡西兩國之間爆發全面的殖民地爭奪戰，羅馬教宗亞歷山大六世（Alexandre VI）遂出面進行調停，並於1493年5月4日作出如下仲裁：在亞速爾群島（Azores Islands）和佛德角群島（Cape Verde Islands）以西100里格的地方，從北極到南極劃出一分界線，該線以東為葡萄牙的勢力範圍，該線以西為西班牙的勢力範圍。這條分界線在歷史上一般被稱作“教宗子午線”（Papal Meridian）。^①

但葡萄牙認為這一分界線的劃分損害了它的國家利益，因此要求重新界定兩國的勢力範圍。經教宗的再度協調，葡萄牙與西班牙兩國再於1494年6月7日簽署了《陶德西利亞斯條約》（Tratado de Tordesillas），^②據此，將上述“教宗子午線”向西推移了270里格。至此，葡萄牙主要在“東印度”擴展自己的殖民勢力，西班牙則主要在“西印度”從事殖民活動。

然而葡西爭鋒並未就此停止。在上述時代，人們的輿地學知識仍十分有限，而勘測技術又不完備，因此，當1523年麥哲倫“發現”了太平洋之後，西班牙與葡萄牙之間圍繞“香料群島”

作者簡介：張鎧，中國社會科學院歷史研究所研究員。北京 100732

① [葡]科爾特桑（Jayme Cortesão）：《葡萄牙的發現》，中國對外翻譯出版公司譯，澳門：紀念葡萄牙發現事業澳門地區委員會，1998年，第974—975頁。

② [葡]科爾特桑（Jayme Cortesão）：《葡萄牙的發現》，中國對外翻譯出版公司譯，澳門：紀念葡萄牙發現事業澳門地區委員會，1998年，第974—975頁。

(Moluccas Islands) 的歸屬問題，又展開了新一輪的爭論。

由於麥哲倫在橫渡太平洋的過程中，對於“香料群島”的確切位置有了新的認識，在此情況下，葡西兩國為了維護各自的利益，遂於1529年又簽訂了“薩拉戈薩條約”(Treaty of Saragossa)，^①據此條約，均分地球的分界線被劃在了東經134°附近，也就是馬魯古群島(Maluku Islands)以東7°附近。

當時西班牙正在與法國交戰，亟需軍費。因此，在簽訂上述條約時，西班牙放棄了對“香料群島”之中的馬魯古群島的領土要求，並接受了在馬魯古群島以東17°之處，劃定雙方疆域的分界線。作為交換條件，葡萄牙則同意支付給西班牙35萬達卡金幣。至此，葡西雙方終於確定了“香料群島”的歸屬問題。

除領土劃分外，葡西兩國的利害關係還反映在雙方之間宗教勢力的矛盾與衝突上。為了維護東方傳教運動中自己一方的權力，葡萄牙王室和其宗教界，以及西班牙的王室和其宗教界先後從教宗那裏爭取到了傳教中的“特許權”，即眾所周知的“保教權”(其更為確切的稱呼實為“王室代理權”，葡文為Padroado Real；西文為Patronato或Patronazgo)。

“保教權”實際上是歐洲特殊歷史時期的產物：一方面，在宗教改革運動的衝擊下，羅馬天主教最高決策層的威信與控制能力已經明顯下降；另一方面，在地理大發現以後，葡萄牙和西班牙是西方迅速崛起的兩大殖民勢力。在廣袤的被發現和被征服的地域內，如果羅馬教宗不依靠葡萄牙和西班牙兩國王權的支持，那麼它根本無法實現使上述地區基督教化的目的。所以羅馬教宗不得不忍痛將原來屬於自己的權力讓渡給葡萄牙和西班牙兩國的國王。由此，既埋下葡西兩國教會勢力之間的衝突與矛盾的火種，同時也為未來葡西兩國教會勢力與羅馬教廷之間的對抗打下了伏筆。

總的來說，在上述歷史時期，無論是葡萄牙或是西班牙殖民者，他們都是在長達七個世紀的“收復失地”之宗教情感的激勵下才前來東方的。^②他們深信只要十字架與寶劍始終相輔相成，他們就會如同在“收復失地”的過程中那樣無往而不利。教會勢力更深知，如欲建立一個篤信天主教的世界性的精神王國，則必須以世俗王國為依託。因此，任何一個傳教士不僅應信奉上帝，同時也應效忠於自己的國王。他們的歷史使命就在於：“除向沒有受到福音之光感召的人們傳播上帝的崇高與光榮之外，也在於尋求自己國家的威嚴和強大。上帝也在利用國家的威嚴和強大來實現其偉大的事業。”^③這種把精神王國與世俗王國相結合的理想，在葡萄牙人來說就是所謂的“葡萄牙主義”，對西班牙人來說就是所謂的“西班牙主義”。在此理想的激勵下，葡萄牙在“東印度”建立了葡萄牙殖民帝國，西班牙則在“西印度”建立了西班牙殖民帝國。

但在上述歷史時期，還有一種較之上述“理想”更為現實、更為強大的物質力量在吸引着他們，那就是中國廉價物美的商品。在大航海時代，無論葡萄牙殖民帝國或是西班牙殖民帝國，在一定程度上來說，都是建立在與中國開展貿易的基礎之上的：中國與葡萄牙早期貿易強而有力

① [英]博克塞(C. R. Boxer)：《十六世紀中國南部行紀》，何高濟譯，北京：中華書局，1990年，第15—16頁。

② 711年崛起的阿拉伯帝國開始入侵西班牙和葡萄牙所在的伊比利亞半島，並佔據了絕大部分領土。信奉基督教的西班牙人和葡萄牙人為了從阿拉伯人手中收復失地而進行了長達七個世紀的鬥爭，並於1492年最終完成了收復失地的歷史使命，這就是所謂的“收復失地”的鬥爭。

③ J. G. de Mendoza (門多薩)，*Historia de las Cosas mas Notables, Ritos y Costumbres del Gran Reino dc la China* (《中華大帝國史》)，Madrid, 1944, p. 19.

地支撐着葡萄牙殖民地帝國的建立與發展；而中國與西班牙早期貿易則成為西班牙殖民帝國存在與擴張的最重要的基石。

但是葡萄牙殖民帝國和西班牙殖民帝國向東擴張後，二者平行發展的階段只持續了很短的歷史時期：

1578年，年僅24歲的葡萄牙國王唐·塞巴斯蒂昂（D. Sebastião）在北非與摩洛哥軍隊的征戰中喪生，而他沒有留下子嗣。到1580年，西班牙國王菲力浦二世（Filipe II）利用他與葡萄牙王室的血統淵源，並依靠西班牙強大的軍事實力為後盾，在“議會”的“授權”下，開始兼任葡萄牙國王。就這樣，在1580—1640年的六十年間，葡萄牙成為“西班牙聯合王朝”（Monarquia Hispanica de Reynosa）的一個組成部分。然而儘管葡萄牙自此被置於西班牙王權的統治之下，但“葡萄牙”仍保留着自己的原國名。又由於這時的“西班牙”實際的控制疆域已經橫跨東西兩個半球，於是也被稱之為“日不落帝國”（El Imperio En El Que Nunca Se Pone El Sol）。

在歷史上，葡萄牙與西班牙原為伊比利亞半島（Ibèrian Peninsula）上的一對“孿生兄弟”，並在較嚴峻的生態環境下創造着自己的文明。又由於在地緣政治的壓力下，這對“孿生兄弟”曾遭受到羅馬帝國七個世紀的統治、西哥特人六個世紀的佔據和阿拉伯人自711年開始的全面入侵，因此在反抗異族入侵的漫長的歷史進程中，他們曾並肩戰鬥並錘煉出勇敢頑強的性格。但終究這兩個民族在文明特質上既有同一性，又有差異性，所以自1147年葡萄牙宣佈獨立起，兩國開始走上各自向外擴張的道路：葡萄牙主要在大西洋和非洲方向發展，而西班牙則主要在地中海領域尋求發展空間。

至大航海時代，葡萄牙與西班牙又幾乎同時走上向東方擴張的道路。由於1580年“伊比利亞世界”——葡萄牙和西班牙——再次得到了統一，這樣，分別在“東印度”與“西印度”創建帝國的葡萄牙和西班牙終於突破了《陶德西利亞斯條約》所劃定的地緣分界線，重新結成一個命運共同體。這樣，中國與葡萄牙之間的早期貿易和中國與西班牙之間的早期貿易，在新的歷史條件下，遂融匯為中國與伊比利亞世界之間的早期貿易。

由於兩個相互隔絕的貿易體系最終融合為一個統一的貿易體系，基於“一加一大於二”的規律，所以從1580—1640年這六十年期間，中國與伊比利亞世界早期貿易進入最為繁榮的時期，其實這也是中國與伊比利亞世界早期貿易開創世界市場的關鍵年代。在上述歷史進程中，澳門和馬尼拉遙相呼應，成為中國與伊比利亞世界早期貿易的兩個關鍵支點。

二、中國和葡萄牙早期貿易與澳門的歷史地位

葡萄牙殖民者東侵後，沿着非洲海岸建立起一系列的軍事要塞。到1498年，葡萄牙進而在印度的西海岸建立起貿易據點；1510年佔領印度的果阿；1513年侵佔麻六甲；接着又佔據了爪哇、蘇門答臘、婆羅洲和摩鹿加群島等廣大地區，並已一步步逼近了中國的珠江口一帶。此時的葡萄牙殖民者已狂妄地視印度洋為葡萄牙的“內海”。

此外，葡萄牙還佔據了位於紅海入口處的亞丁港（Aden Port）和位於波斯灣咽喉要衝的霍爾木茲島（Ormuz），這實際上等於掌控了通向地中海的商路，並左右了威尼斯等意大利商業城市的香料貿易。

為了控制印度洋和太平洋新征服的地區，葡萄牙殖民者在果阿設置了統領東方殖民活動的

“總部”；入侵麻六甲以後，又在那裏建立了隸屬於果阿殖民政府的“分部”。這樣從直布羅陀海峽到麻六甲海峽，所有戰略交通要地均被葡萄牙殖民者所控制。葡萄牙東方殖民帝國已初具規模。

東方的財富使葡萄牙殖民者倍感振奮。在葡萄牙殖民者從果阿敬獻給王室的禮物中，包括多件中國瓷器，深得王后的賞識，這刺激了葡萄牙國王唐·曼努埃爾一世（D. Manuel I）從海路征服中國的強烈願望。

及至葡萄牙人抵近麻六甲一帶，便已獲知“華人很早便在這一帶航行了”，而且“滿刺加（作者按：即麻六甲）……這個城市所有的物產，如……大黃、象牙、名貴寶石、珍珠、麝香、細瓷及其他各種貨物，絕大部分從外面進來，從秦土（terra dos Chins）運來”。^①葡王唐·曼努埃爾一世得到上述情報後，遂發佈指令，命其下屬“必須探明有關秦人的情況”。^②

當葡萄牙人來到麻六甲之後，他們已觀察到，從中國運來的各類貨物在這裏均被銷售一空，利潤高達20倍。^③葡萄牙殖民者還探知到，從麻六甲直至中國的大致航線和各地的物產狀況。至此，葡萄牙殖民者已然得出這樣的結論：即中國國家幅員遼闊，中國國王也是東方世界最有權勢的君主之一。^④所有上述信息都刺激着葡萄牙人要儘快突入到業已存在的中國與東南亞之間的貿易網絡之中。

1515年3月底，葡萄牙國王派遣艦隊從里斯本出發，遠航中國，試圖與中國建立政治、外交關係。為此他任命托梅·皮雷斯（Tome Pires）為首任赴華大使。

1518年9月，托梅·皮雷斯率艦隊歷經漫漫長途始達中國廣東，並獲准入京，但中葡兩國終究國情相異，互不瞭解，葡萄牙人的輕舉妄動更給中國官吏留下極為惡劣的印象，加之滿刺加王恰在此時遣使赴京，控訴葡人的惡行，於是托梅·皮雷斯一行被逐出京城，囚禁於廣州獄中，中葡最初交往遂陷入敵對狀態。

為了進一步染指中國，在廣東沿海遊弋的葡萄牙殖民者終於與明廷的海上巡邏力量發生了武裝衝突。

葡萄牙殖民者仍想沿用十字軍東征時所使用的兇殘手段和收復失地過程中所激發出來的宗教狂熱，再以“堅船利炮”為依託，達到武裝入侵中國的目的。但在和明廷的海上武裝衝突中，無論是西草灣之戰或是屯門之役，葡萄牙殖民者皆遭到失敗。

由此，明廷對葡人更加警覺，遂頒旨禁絕葡萄牙與中方的貿易：“自今海外諸夷及期如貢者，抽分如例，或不齎勘合及非期而以貨至者，皆絕之。”^⑤

葡萄牙殖民者為了使利潤豐厚的對華貿易能繼續下去，遂不得不沿中國海岸北上，試圖在經濟發達、交通便利的舟山、寧波一帶立足，但在這帶地區立足後，葡萄牙殖民者既與“倭寇”相勾連，又與“海盜”為伍。1540—1541年間，在大肆從事武裝走私的過程中，僅棲居寧波的葡萄牙殖民者據說已多達3,000人、商家上千，年貿易額高達白銀300萬克魯札多（Cruzado，葡萄牙貨幣單位，約折合白銀一兩）。葡萄牙殖民者競傲慢地宣稱寧波是“（葡萄牙）國王最尊貴、永遠

① 金國平、吳志良：《早期澳門史論》，廣州：廣東人民出版社，2007年版，第9頁。

② 金國平、吳志良：《早期澳門史論》，廣州：廣東人民出版社，2007年版，第10—11頁。

③ 金國平、吳志良：《早期澳門史論》，廣州：廣東人民出版社，2007年版，第15頁。

④ 金國平：《西方澳門史料選萃（15—16世紀）》，廣州：廣東人民出版社，2005年版，第18—21頁。

⑤ 《明世宗實錄》卷4“正德十六年七月己卯”，上海：上海古籍書店，1983年，第208頁。

忠誠的城市”。^①

在中國沿海地帶，規模龐大的帶有國際性質的走私貿易活動一旦形成，自然是明朝廷所絕對不能容忍的。所以嘉靖二十六年（1547）浙江巡撫朱紈受朝廷之命，調集大軍把雙嶼一帶葡萄牙殖民者的走私據點盡皆搗毀，終致“全閩海防，千里清肅”。^②

在明廷大軍的壓力下，葡萄牙殖民者被迫把他們的貿易活動轉移到臨近廣東的上川島（現屬廣東省台山市）。

在地理大發現以後所形成的東西方物質交流的大潮中，上川島由於地處葡萄牙殖民者所開闢的從好望角直至日本的貿易航線的中間地帶，又瀕臨中國經濟最為發達的廣東地區，所以很快地便被發展為中國與西方之間的商品走私中心。

在上述時代，與葡萄牙發展貿易，事實上也是中方的需要。在與葡萄牙的貿易中，主要進口的是諸如龍涎香之類的海外香料，其首要目的自然是為了滿足封建帝王畸型消費的需求，這是各級官員所萬萬不敢怠慢的。同樣，在明王朝正值內外交困之際，為了平定“南倭北虜”，每年需要耗盡大量軍費，通過對外貿易增加朝廷的歲入，也實是當務之急。

所以嘉靖三十二年（1553）由葡萄牙國王授權，負責開拓東方貿易的蘇薩（Leonel de Sousa）前來中國時，中國地方官海道副使汪柏對他予以接待，並就雙邊“互市”一事進行洽商。在葡萄牙方面承諾了將“照例抽分”後，中葡雙方遂就恢復正常貿易活動一事達成共識。從此，明朝對來華葡人改“剿”為“撫”，並重開“海禁”。^③開展“互市”需要有立足之地。因此在臨近廣州的沿岸地帶建立起一個具有輻射性功能的港口，作為中葡雙邊貿易的交匯之所，已是雙方的共同取向。

事實上，在廣東重開海禁後，葡商的活動範圍仍受嚴格限制，生活起居皆在船上，即“其初止舟居”。^④甚至“守澳官權令搭蓬棲息，迄舶出洋即撤去”。^⑤上述規定極不利於海外貿易，而澳門一地的山川形勢則恰好適於作為中外交易之場所。因此，1553年經葡方提出申請和中方的應合，澳門於是成為葡萄牙在中國的立足點，“自是佛郎機得入香山澳為市”。^⑥

澳門既以高度發展的中國商品經濟為依託，又擁有葡萄牙控制下的急需中國商品的廣闊海外市場，所以很快地便進入繁榮發展的新階段，正如廣東巡按御史龐尚鵬所記述：“近數年來，始入濠鏡築室居住，不逾年多至數百區，今殆千區以上，日與華人相接，歲規厚利，所獲不貲，故舉國而來，負老攜幼，更相接踵。今夷眾殆萬人矣。”^⑦在國外的文獻中對澳門崛起的盛況也有類似的記載：“他們（葡人）在澳門的不毛之地定居下來，在七八十年的時期中，獨佔着中國市場……（葡萄牙）商人們大體上都為幾乎佔了整個日本、亞洲與歐洲的貿易而洋洋得意。”^⑧

① Chang T'ien-tse, *Sino-Portuguese Trade from 1514-1644: A Synthesis of Portuguese and Chinese Sources*, Leyden, 1934, p. 77.

② [明]朱紈：《覽餘雜集》卷5，四庫存目叢書本。

③ 金國平、吳志良：《早期澳門史論》，廣州：廣東人民出版社，2007年，第113—114頁。

④ [明]王士性：《廣志繹》，呂景琳點校，北京：中華書局，1981年，第100頁。

⑤ [明]龐尚鵬：《百可亭摘稿》卷1，廣東文獻叢書本。

⑥ [清]張廷玉等：《明史》卷325《外國六》。

⑦ [明]龐尚鵬：《百可亭摘稿》卷1，廣東文獻叢書本。

⑧ [瑞典]龍思泰（Anders Ljungstedt）：《早期澳門史》，吳義雄等譯，北京：東方出版社，1997年，第100頁。

此時，羅馬教廷在“反宗教改革運動”中試圖重新樹立起它的權威形象。1573年4月22日，比利時人艾弗拉爾·邁居里安（Edward Mercurian）當選為耶穌會總會長之後，他立即將東方傳教運動列入他的首要關懷之中，並委派范禮安（Alexandre Valignano）神父為視察員前往澳門，以便組織印度、日本和中國的教會機構。同時邁居里安還囑託范禮安，要為1552年病故在上川島的西班牙耶穌會士沙勿略（San Francisco Javier, 1506—1552）寫一本傳記。因為沙勿略通過他在東方傳教的經歷已然認識到，像西方征服者在拉丁美洲那樣用暴力手段強制土著居民集體加入基督教的做法，在東方國家是根本行不通的。相反，西方傳教士只有用和平的方式，在兩種異質文明之間進行平等的對話，進而在相互競爭中顯示出西方文明的優越性，才能將東方人逐步吸引到信仰天主的道路上。由於沙勿略的上述傳教策略其核心理念是強調基督教文明要適應當地的文明，因此，這一理念常常被後人稱之為“適應”策略。范禮安由此開始感知到“適應”策略對東方傳教運動的重要意義。

1574年范禮安來到澳門，並在那裏滯留了十個月。這使范禮安有可能較為全面地研究中國的實際情況，其結果，按利瑪竇的話來說，即是“再度點燃了沉睡之中的遠征中國的熱情”。^①

在深刻理解沙勿略的“適應”策略的意義過程中，范禮安已逐步認識到，對於中國的固有文化和風俗習慣絕不能採取否定一切的態度，相反地，要使宣教活動“適應”中國的民族文化。在范禮安看來，這樣做“不僅有利於瞭解過去，而且有利於明智地預見未來”。^②

在澳門，范禮安親眼看到教會當局在中國教民中推行“葡萄牙化”（Portugalizing）所造成的消極影響。所謂的“葡萄牙化”即是強制皈依基督教的中國教民要起一個葡萄牙人慣用的名字，還要說葡語、穿葡國式的衣着、按葡萄牙人的習俗來生活。這種“葡萄牙化”的結果不僅使入教的中國人感到壓抑，還使這部分教民與其他不信教的中國人產生了隔阂，其結果對爭取中國人歸化基督教十分不利。所以范禮安籲請新任羅馬耶穌會總會長克勞迪奧·阿瓜委瓦（Claudio Acquaviva）考慮在傳教過程中變“葡萄牙化”為“中國化”（Sinize）。^③

這時范禮安奉調要前往日本，臨行前他決定從印度調羅明堅和利瑪竇來澳門，以落實《沙勿略傳》的寫作，後來羅明堅和利瑪竇皆成為沙勿略“適應”策略的忠實繼承者。

事實上，其後在澳門由於實施了沙勿略的“適應”策略，並在傳教過程中實踐了“中國化”，這些措施使澳門文化的多樣性特點得到了確認和尊重，也由此使澳門成為東西方文化交流的中心，並為中國與葡萄牙之間的早期貿易奠定了基礎。隨着澳門社會的穩定發展，葡萄牙殖民者開始發展以澳門為中心，以中國商品為依託的遠洋貿易，並開闢出如下幾條航線：

其一，葡萄牙最主要的遠洋貿易航線是由里斯本出發，途經果阿、麻六甲、澳門、日本、麻六甲，最後返回里斯本。

國王每年從里斯本派出一支王家船隊，滿載着羊毛織品、大紅布料、水晶和玻璃製品、英國製造的時鐘、荷蘭產品，還有葡萄牙出產的酒出航。船隊用這些產品在非洲沿岸各個停靠的港

① [意]利瑪竇（Mathew Ricci）、[法]金尼閣（Nicolas Trigault）：《利瑪竇中國札記》上冊，何高濟等譯，北京：中華書局，1983年，第142頁。

② [法]裴化行（R. P. Henri Bernard）：《利瑪竇評傳》上冊，管震湖譯，北京：商務印書館，1993年，第70—71頁。

③ George H. Dunne（鄧恩），*Generation of Giants: The Story of the Jesuits in China in the Last Decades of the Ming Dynasty*（《一代巨人：明末來華耶穌會士的故事》），Indiana: University of Notre Dame Press, 1962, p. 19。

口換取那裏的地方產品，在到達果阿後再去柯欽，以便購買那裏的香料和寶石，然後駛向滿刺加，購買其他品種的香料，並從東南亞一帶的各島購買檀香木。然後，船隊來到這一航路的中間點——澳門，在這裏將船上的貨賣掉，買進絲綢、瓷器以及其他日用品，再將船上的所餘貨物一起運到日本賣掉，用以換取金銀錠，並在東南亞一帶購買香料，最後返回里斯本。

這是一種能使所投資成本翻成兩至三倍的貿易，也是王室壟斷這一貿易的根本原因。船隊一般要在澳門逗留數月之久，專門購買金、絲綢、麝香、珍珠、象牙、木雕藝術品、漆器、瓷器等王室青睞的中國商品。在國王的“特許”下，王公貴族也能參與這一貿易，這被視作是國王的一種“恩賜”。^①

其二，另一條則是從澳門直達日本長崎的貿易航線。自1543年起，葡萄牙人已開闢出這一遠洋航線，其交換內容主要是用澳門的絲綢、瓷器和其他商品換取日本的貴金屬，主要是銀。

其三，是從澳門出發，經過葡萄牙殖民地巴西到達里斯本的貿易航線，葡船在巴依亞港（Bahia）停靠，用當地殖民社會貴族所需的中國商品換取那裏的一種可作為染料的巴西木，以及棉花和蔗糖等物品返回里斯本。

其四，最後一條遠洋貿易航線，即是從澳門滿載中國商品的船隊前往東南亞一帶換取香料，然後經亞丁（Aden Port）和霍爾姆斯抵達列萬特（Levant，又譯黎凡特）一帶，將香料輸送到地中海國家。

上述以澳門為中心、以中國商品為依託而形成的四條遠洋貿易航線把葡萄牙和它在“東印度”的所有屬地都有機地聯繫在一起，從而構成起一個息息相關的命運共同體。這也就是像葡萄牙這樣一個人口稀少、國土面積狹小、生態環境嚴峻、國內生產能力有限的小國，之所以能夠建成一個屹立於“東印度”區間並具有世界性影響力的殖民帝國的重要原因。

三、中國與西班牙早期貿易和馬尼拉的歷史地位

1492年哥倫布到達美洲之後，西班牙殖民者先後覆滅了印第安人建立的阿茲蒂克和印加兩大“帝國”，並將拉丁美洲廣大地區殖民地化，由此西班牙進入了海外擴張的極盛時期。

1519年墨西哥被西班牙征服後，1522年西班牙國王卡洛斯一世（Carlos I）將墨西哥劃定為“新西班牙總督轄區”，並委派“副王”（Virrey）代表西班牙王室對這一海外領地實行殖民統治。

為了與葡萄牙爭奪東方的香料資源，1564年11月西班牙王室委派米格爾·洛佩斯·德·萊古斯比（Miguel López de Legazpi，在中國文獻中又稱“黎牙實比”）從墨西哥的納維達德港（La Navidad）率船隊西航，希冀在太平洋上尋找到一條通向“香料之島”——摩鹿加群島——的新航道。

1565年2月萊古斯比率船隊駛抵宿務島，並開始了對菲律賓群島的征服活動。那時的菲律賓連維持殖民地存在的物質條件皆不具備，於是萊古斯比遂把菲島未來的發展前途寄託在開展與中國的貿易之上——至晚明，中國商品經濟進入繁榮發展的新時期。隆慶（1567—1572）改元重開“海禁”之後，中國的海外貿易得到空前的擴展，中國與菲島一些獨立小國之間的貿易關係已有進一步的加強，這也就是萊古斯比籌劃開展與中國貿易的原因。

^① [葡]徐薩斯（C. A. Montalto de Jesus）：《歷史上的澳門》，黃鴻釗等譯，澳門：澳門基金會，2000年，第40頁。

為達此目的，萊古斯比於1571年把菲島的統治中心設置在臨近中國的馬尼拉，並向那些旅菲的中國商人表示，歡迎他們日後再到菲島來經商。在菲島殖民者“親善”態度的鼓舞下，從1572年起，來菲島經商的華人很是踴躍，一時間，中國商品不但滿足了菲島之需，而且還有餘剩，於是西班牙統治當局決定把這部分中國商品運往同樣急需日用品的西屬美洲殖民地。

1573年7月1日，兩艘滿載中國商品的大帆船駛離馬尼拉，前往美洲，並於同年11月15日和11月24日先後駛達墨西哥瀕臨太平洋的阿卡普爾科港（Acapulco）。這兩批運抵墨西哥的中國商品不但滿足了美洲殖民地對生活日用品的需要，還有部分中國商品被來往於大西洋兩岸的“雙船隊”轉運到西班牙，^①就此便形成了中國—菲律賓—墨西哥—西班牙的多邊貿易，這也是一條以墨西哥為“路橋”，跨越太平洋與大西洋的新興的“海上絲綢之路”。

1574年，吉多·德·拉維薩雷斯（Guido de Lavezares）繼任為菲島總督。他和當時在菲島的大多數傳教士一樣，是在征服美洲的先驅者的激勵下，才前來東方的。在西班牙將帝國的邊界推進到菲律賓之後，以此為基地，建立起一個包括中國在內的“東方天主教王國”已成為菲島征服者孜孜以求的夢想。為了達到上述目的，那些狂熱的西班牙征服者極力主張像征服墨西哥或秘魯那樣，用武力來征服中國。^②

1574年，拉維薩雷斯總督從在菲島經商的華人手中，喜獲一張中國地圖，這實為1552年由大明都御史喻時所繪製的《古今形勝之圖》，借助《古今形勝之圖》，拉維薩雷斯對於中華帝國繁榮昌盛的國情有了進一步的瞭解，於是他擬定了一份征服中國的計劃，並呈進給了西班牙國王菲利浦二世（Filipe II），期待國王能儘快批覆他的計劃。不久，法蘭西斯科·德·桑德（Francisco de Sande）繼任菲島總督之職。他同樣狂熱地主張入侵中國，並於1576年6月7日寫信給菲利浦二世，再度提出入侵中國。但此時，西班牙正處在“價格革命”（Price Revolution）的猛烈衝擊之下，^③為了爭奪歐洲霸權，西班牙又在籌劃與英國的戰爭。在此情況下，西班牙王室要征服中

① 地理大發現以後，西班牙為了加強對西班牙與美洲殖民地之間貿易的管理，王室曾專門設置西印度事務院以作監督，同時指定塞維利亞（後有段歷史時期改為“加的斯”）為唯一的通向美洲殖民地的出海口。為了防止前往美洲的船隻遭到其他西方國家海盜的劫掠，西班牙王室規定所有前往美洲的船隻都要“結隊”而行，並由王室派武裝艦隻護航。

其中，每年第一批前往美洲的船隊（Flota）於同年的5月出航，集結的商船在20—50艘之間，由2—6艘戰艦護航。船隊行至加勒比海後，穿越於加丹海峽，在維拉克魯斯靠岸。由阿卡普爾科運抵維拉克魯斯的中國商品這時便可裝上這些來船之上，以待返航時運往西班牙。

第二批船隊（Galeon）一般於同年的8月起航，船隊規模與第一批船隊不相上下。這支船隊主要開赴南美洲，在波特貝略停靠後，再駛抵卡塔黑納。經中美洲轉銷到上述兩地的中國商品，也有部分從這裏裝上回航的船隻運往西班牙。

由於這兩個從西班牙出發的船隊主要裝運一些糧食、酒類和呢絨等粗重物品到美洲，且殖民地社會對這類物品有經常性的需要，因此船隊分兩批出發。從美洲返航的船隻則主要運載金銀等貴金屬以及部分中國珍稀商品返回西班牙。上述物品十分貴重，正是海盜劫掠的主要目標，因此返航船隻不論是第一批或是第二批船隊，均要求於第二年先在佛羅里達海峽匯齊，然後再一起駛回塞維利亞。由於兩個船隊同時回航，護航船隻眾多，安全保障性會更大。這就是歷史上的“雙船隊”貿易體制。

② Manel Ollé（歐陽平），*La Empresa de China*（《對華謀略》），El Acantilado, 2002, p. 51.

③ 15世紀末至16世紀中葉，西班牙從美洲掠獲了大量的貴金屬，並源源運回歐洲。其結果是造成銀價的下跌和物價的上漲。在1501—1601年間，西班牙的物價猛漲了4.32倍，這種狀況造成西班牙社會的巨大震動，歷史上稱之為“價格革命”。

國，實際上已是力不從心。事實上，菲利浦二世此時已經認識到，像中國這樣的強大國家是難以用武力征服的。相反地，發展以西班牙的貴金屬以換取中國商品的互補性貿易，顯然對西班牙更加有利。所以菲利浦二世在1577年4月29日致桑德的回信中作出如下表述：“你所議征服中國之事，容當日後考慮。當前不可貿然行事，而應當與中國保持友好關係。尤戒和那些與中國人敵對之海寇為伍，不給中國人以任何仇視我們的口實。”^①這反映了當時西班牙最高統治當局的對華策略：從西班牙的現實利益考慮，應維持並促進對華貿易，用中國的物質財富來保障菲律賓和拉丁美洲對生活必需品不斷增長的需求。在這種情況下，桑德入侵中國的計劃便被西班牙王室擱置起來。

菲利浦二世的上述對華策略顯然有利於中西早期貿易的穩定發展，並與世界市場的發展趨勢相適應。

在世界市場形成之初，由於晚明中國物美廉價的商品和空前發達的商品經濟，使中國在世界市場中居於無可比擬的優勢地位，是舉世矚目的賣方市場。西班牙既從征服活動中掠獲了大量的貴金屬，又曾強迫墨西哥和秘魯的印第安人生產出大量的貴金屬，按時間順序，它是最早開始原始積累的國家，同時也是當時世界市場中最大的買方市場。中國商品經濟的進一步發展正需要大量貴金屬進入流通領域；西班牙為了緩解國內經濟危機的衝擊和保障對殖民地的統治，由此對生活日用商品有着迫切的需求。這樣，中國與西班牙之間經濟上的互補性已然為中西早期貿易的發展奠定了物質基礎。此時，菲利浦二世所制定的對華戰略，以及晚明中國統治者所奉行的重開“海禁”的政策，在客觀上恰好為中國與西班牙之間互補性貿易的開展提供了政策層面上的保障，因此對於推進中國—菲律賓—墨西哥—西班牙之間的多邊貿易的穩定發展，曾起到積極的促進作用。

在這種形勢下，從16世紀的下半葉起，中菲之間的貿易得到迅速而持久的發展。前往菲島的中國商船在1577及1578年各有9艘、1580年有21艘、1582年有24艘、1588年更高達48艘。1599—1612年以及1632—1646年間，每年平均皆為28.6艘。^②這些商船為菲島提供了大量的中國商品，從而保障了菲島日常生活之需。當時最能反映中國商品對菲島經濟生活影響的是馬尼拉港所徵收的貨物進港稅數字。在菲律賓，1586—1590年至1641—1645年間，馬尼拉徵收的中國貨物進港稅在該港總貨物進港稅中佔了74.35%，這充分說明，儘管菲律賓是西班牙的殖民地，但中國貨物的輸入量幾乎佔了菲島總貨物輸入量的四分之三，^③可見中國商品對菲律賓經濟影響之大。

隨着中菲貿易的發展，中國商人和手工藝者也隨船隊相繼來到菲島。例如，1605年有18艘中國商船駛達馬尼拉，共載客5,500人；1606年有6,533名華人搭乘25艘商船前往菲島，大船載客492人，小船載客75人。^④這樣使旅居菲島的華人數目不斷增長。1571年在菲華人僅150人，1588年

① P. Pastells (帕斯特爾斯), *Catálogo de los Documentos Relativos a las Islas Filipinas Existentes en el Archivo de Indias de Sevilla* (《塞維利亞西印度檔案中現存菲島文獻總匯》), Tomo 2, Barcelona: Compañía General de Tabacos de Filipinas, 1925, p. XLIX.

② Pierre Chaunu (肖努), *Les Philippines et le Pacifique des Lbériques, XVIe, XVIIe, XVIIIe siècles* (《菲律賓和伊比利亞的太平洋(16—18世紀)》), S.E.V.P.E.N., 1960, pp. 148—153.

③ Pierre Chaunu (肖努), *Les Philippines et le Pacifique des Lbériques, XVIe, XVIIe, XVIIIe siècles* (《菲律賓和伊比利亞的太平洋(16—18世紀)》), S.E.V.P.E.N., 1960, pp. 92, 101, 109.

④ Emma Helen Blair (布萊爾), James Alexander Robertso (羅伯遜), *The Philippine Islands, 1493—1898* (《菲律賓群島(1493—1898)》), Vol. 19, Ohio: Cleveland, 1903—1909, pp. 51, 151.

達萬人，至1603年已高達3萬人。^①這些旅菲華人對菲島的早期開發起到重要的作用，正如史載：“且謂呂宋本一荒島，魑魅龍蛇之區，徒以我海邦小民，行貨轉販，外通各洋，市易諸夷，十數年來，致成大會，亦由我壓冬之民教其耕藝，治其城舍，遂為隩區，甲諸海國。”^②

中菲之間貿易的繁榮發展，為菲墨一段的貿易奠定了物質基礎。一般情況下，中國船貨一經運到馬尼拉，在轉賣後，便立即被裝上馬尼拉大帆船。待6月西南季風吹起之時，馬尼拉大帆船便乘西南風啟航北上，進入北緯40度和42度之間的“黑潮”水域後借西風，順西去的海流東航，船隻急速行駛直到距北美海岸三、四百公里的地方轉舵，再借助盛行於北美海岸一帶的西北風和北風南下，直達這一航線的終點——墨西哥頻臨太平洋的阿卡普爾科港，全程萬餘里，歷時五個月。

馬尼拉大帆船在阿卡普爾科卸貨後，旋即裝載墨西哥和秘魯出產的銀錠及銀元待航。當11月到次年3月東風勁吹之時，滿載貴金屬的馬尼拉大帆船再次揚帆啟航向西急駛，這次回到馬尼拉只需三個月。而在那裏久候的中國商人則將用中國商品換取白銀，並乘7、8月盛行的東南季風駛航回歸故國。

鑑於中國商品在菲律賓和西屬美洲殖民地生活中的重要作用，所以當時滿載中國商品來往於太平洋上的馬尼拉大帆船被稱之為“中國之船”（La Nao de China）。又因為中國的絲綢在中國商品中最為引人矚目，因此馬尼拉大帆船又被稱之為“絲船”（Nao de Seda）。

運抵墨西哥的中國商品對拉丁美洲的經濟發展起到重大的促進作用，因而受到當地人民的熱烈歡迎，每當滿載中國貨物的大帆船在阿卡普爾科靠岸後，那裏都要舉行盛大的集市貿易。阿卡普爾科原是瀕臨太平洋的一個荒涼小鎮，1598年人口不過250戶，^③但隨着中國—菲律賓—墨西哥—西班牙的多邊貿易的開展，阿卡普爾科漸漸繁榮起來，在舉行集市期間，人口可驟然增至1萬2千人。^④阿卡普爾科集市貿易的規模與當時世界其他著名的集市相比毫不遜色。18世紀末，在拉丁美洲進行科學考察的德國著名學者洪堡（Alexander von Humboldt）稱阿卡普爾科集市為“世界上最負盛名的集市”。^⑤

阿卡普爾科集市貿易一經結束，商人們便隨同馱運着貴重中國貨物的騾隊，沿着不同商道前往拉丁美洲各地從事分銷活動。當時最主要的中國商品分銷路線有兩條：

其一是分銷中國商品的西行線路。

在阿卡普爾科集市貿易結束後，身纏萬貫的當地商人挾帶中國商品爭先奔赴首都墨西哥城，以售高價。當年的墨西哥城是整個拉丁美洲最具影響力的中心城市，高官顯貴都集聚在這裏，從而構成中國名貴商品的最大的消費市場。此外，墨西哥城還是中國商品沿着不同商路在拉丁美洲廣闊的空間呈輻射狀擴散的中心：其中，部分中國商品除經墨西哥城銷往內地各省城之外，主要還途經布埃布拉（Puebla）和奧里薩巴（Orizabakeating）運抵大西洋岸的維拉克魯斯港（Puerto de Veracruz）。部分中國商品也從該地被運到加勒比海諸島分銷，而主要的部分則在維拉克魯斯被裝上“雙船隊”的船隻，等待運回母國——西班牙。

① E. M. Alip（阿利普），*Ten Centuries of Philippine-Chinese Relations: Historical, Political, Social, Economic*（《菲律賓與中國千年關係史》），Manila: Alip & Sons, 1959, p. 12.

② [明]陳子龍等輯：《明經世文編》卷433，北京：中華書局，1962年。

③ William Lytle Schurz（舒爾茨），*The Manila Galleon*（《馬尼拉帆船》），E. P. Dutton, 1959, p. 373.

④ William Lytle Schurz（舒爾茨），*The Manila Galleon*（《馬尼拉帆船》），E. P. Dutton, 1959, p. 375.

⑤ William Lytle Schurz（舒爾茨），*The Manila Galleon*（《馬尼拉帆船》），E. P. Dutton, 1959, p. 381.

此外，還有相當數量的中國商品自墨西哥城被輸入到中美洲，假道尼加拉瓜的格拉納達（Granada）南下，運至德薩瓜德羅（Desaguadero），再從那裏運往哥倫比亞的卡特黑納（Cartagena）、巴拿馬城（Panama City）等。在此地，未及出售的中國商品，也將裝上“雙船隊”的船隻，等待跨過大西洋直接運往西班牙的塞維利亞港。

其二是分銷中國商品的南行線路。

在中國與拉丁美洲貿易之初，秘魯總督轄區也曾和菲律賓進行過直接的貿易。1582年，西班牙王室禁止了這種雙邊直接貿易後，秘魯只好派船到阿卡普爾科趁集市貿易之機，採購中國貨物，當時，秘魯商人往往隨身帶來200萬比索的銀元以購買中國貨。^① 集市貿易結束後，他們載貨返回秘魯，在首府利馬最繁華的是“商人街”，大商號達四十餘家，當中有些資本在百萬比索以上。中國貨物是這些商店裏的暢銷品。中國商品特別是絲貨，經秘魯還遠銷到阿根廷的布宜諾斯埃利斯、智利和南美大陸其他地區，可以說“沿南美洲海岸，無處不有中國絲綢的蹤跡”。^②

綜上所述，可見馬尼拉大帆船運來的中國商品幾乎在整個西屬美洲得到擴散、分銷，從而將分立於不同地域的殖民地居民點編織成一張有機的貿易網路，也即是說，中國的商品促進了西屬美洲一體化進程。

在上述歷史時期，存積在維拉克魯斯和卡特黑納、巴拿馬城及波特貝略的中國商品，一旦被裝上“雙船隊”的船隻，會在武裝艦隻的護送下跨越大西洋，運抵西班牙瓜達爾基維爾河畔的河口港塞維利亞，由此便開始了中國商品在西班牙和西歐國家的擴散和分銷過程。

中國商品一旦運抵塞維利亞，除在該城和西班牙內地分銷外，主要部分會被運往西班牙國際大集市梅迪納·德·坎波（Campo），然後由此地運往畢爾巴鄂（Bilbao），並遠銷到法國、英國、荷蘭及其他漢薩同盟（Hanseatic League）國家。與此同時，也有相當一部分中國商品從塞維利亞運到西班牙東部重鎮巴塞隆那，從那裏渡海運往義大利，此後則由騾隊馱運，穿越阿爾卑斯山隘口，將中國商品運往香檳集市（Champagne fairs）和北歐國家。

可以說，在上述歷史時期，中國—菲律賓—墨西哥—西班牙多邊貿易將分散在世界東西兩個半球的不同國家和民族，通過中國商品，發生了物質上的聯繫，並揭開人類進入全球化歷史進程的序幕。

在中國—菲律賓—墨西哥—西班牙多邊貿易時代，馬尼拉有如澳門一般，起到重要的軸心作用。前文已經提到，自西班牙人征服菲島伊始，馬尼拉即成為西班牙在東方的政治、宗教與文化的中心。隨着中國—菲律賓—墨西哥—西班牙多邊貿易的開展，每每有大量的中國商品運進馬尼拉，於是馬尼拉遂成為西太平洋的貨物集散地。除墨西哥和西班牙商人外，日本商人、東南亞商人乃至西亞商人都來這裏進行商品交易，遂使馬尼拉發展成為西太平洋的一個繁華的國際貿易都會，一時被西方人譽為“新威尼斯”或“東方明珠”。

旅菲華人主要集中在馬尼拉，而且有了華人聚居區，即“潤內”，他們一般都活躍在馬尼拉的集市貿易上。那些來自中國的能工巧匠更使菲島的手工業產生了新面貌，西班牙殖民者也不得不承認中國以至於華人對菲島開發的貢獻。菲島總督安東尼奧·德莫爾加就曾指出：“沒有華

① Giovanni Francesco Gemelli Careri (卡萊里), *Viaje a la Nueva España* (《新西班牙之行》), México: Dirección General de Publicaciones, Universidad Nacional Autónoma de México, 1976, p. 10.

② A. Bradley (佈雷德利), *Trans-pacific Relation of Latin America* (《拉丁美洲與太平洋彼岸之關係》), New York: Browning, 1941, p. 6.

人，這個城市（馬尼拉）就不可能存在或維持下去，這是客觀事實。”^①

從16世紀末起，隨着中國—菲律賓—墨西哥—西班牙多邊貿易的開展以及馬尼拉成為西太平洋經濟貿易的中心，遂使西班牙在東方的勢力不斷增強，從而為西班牙與葡萄牙成為一個統一的國家創造了條件。

四、西班牙與葡萄牙統一時期的澳門

1580年西班牙國王菲利浦二世兼任了葡萄牙國王，由此在1580—1640年的六十年間，形成了統一的伊比利亞世界，並使中國與伊比利亞世界早期貿易進入了最為繁榮的時期，在此期間澳門獲得了新的發展機遇與動力。

首先，伊比利亞世界的統一使在“東印度”方域內獨立發展的葡萄牙殖民帝國融入到地跨東西兩個半球的“日不落帝國”之中，這無形中提升了葡萄牙和澳門的國際地位。

在葡萄牙和西班牙統一之前，葡萄牙已然步入衰落的進程中。為了適應葡萄牙國力日衰的現實狀況，葡萄牙王室已有人開始策劃將葡萄牙的海外殖民統治重心向非洲南部轉移，並試圖在安哥拉海岸到莫三比克海岸之間，建立起一個南部非洲大帝國。但在葡萄牙和西班牙統一後，由於西班牙國王菲力浦二世對澳門實行一種比較開明的、寬容的政策，並遵循“西班牙聯合王朝”內部的各組成部分“同等重要（*aeque principaliter*）”的原則，對原來澳門享有的自治權予以尊重，從而換得澳門當局對其的認同與效忠。在此情況下，澳門從1583年（或1584年）起建立起“議事亭”自治體制，其結果則保持了澳門發展的連續性和穩定性。

澳門當局歷來深知其處境的艱難，因此在入駐澳門以來，始終對明王朝表示“效忠”，所謂的“懇求皇恩，收錄忠勤，一視如內地赤子”，其目的自然是希望明朝政府將澳門葡人視為“內地子民”，也就是從法理上解決葡人居澳的合法性問題。^②儘管這一目的一時尚沒有得到實現，但這種對明王朝的“效忠”態度，終究維持了澳門的現狀。

在葡西統一的新形勢下，由於澳門既享有了自治權，又通過“雙重效忠”的策略，使澳門得以趨利避害，這樣，遂使澳門最終在複雜多變的政治地緣環境下贏得了新的發展機遇。

其次，由於澳門已經處在“西班牙聯合王朝”的統治下，所以只要受到外部敵對勢力的入侵，西班牙都會給予澳門以堅決的支持，而事實上，當時澳門所面臨的最大危險即在於荷蘭殖民者對澳門的入侵威脅。

16世紀前期，在宗教改革運動的推動下，信奉新教的荷蘭人為了擺脫信奉天主教的西班牙人的殖民統治，於是展開了反西班牙奴役的酷烈戰爭，並於1581年宣佈建立獨立的尼德蘭聯省共和國（*The Republic of Seven United Netherlands*，即荷蘭），從此荷蘭與西班牙處於勢不兩立的敵對狀態。

在上述歷史時期，歐洲國家一般都是通過葡萄牙首都里斯本前往東方從事貿易活動的，但1582年西班牙兼併葡萄牙之後，西班牙王室便宣佈禁止自己的宿敵荷蘭人經里斯本前往東方。在無奈的情況下，荷蘭人決定另闢蹊徑，獨自尋找通向東方的新航路，並於1602年來到爪哇，開始以巴達維亞（今雅加達）為首府建立荷屬東印度公司，逐步在亞洲擴張他們的勢力範圍，最終，

^① William Lytle Schurz（舒爾茨），*The Manila Galleon*（《馬尼拉帆船》），E. P. Dutton, 1959, p. 23.

^② 湯開建：《委黎多〈報效始末疏〉箋正》，廣州：廣東人民出版社，2004年，第7頁。

荷蘭把目光轉向了東方貿易最為興盛的澳門。

由於明政府官吏一直擔心盤踞在澳門的葡萄牙人會有一天入侵中國，所以一向禁止澳門構築堡壘和防禦工事以及購置火炮，在那時，澳門幾乎是一座不設防的城市。1620年荷蘭人意欲聯合英國人和日本人以武力奪取澳門的消息傳到當地後，澳門居民緊急出資購置火炮和火藥，同時修築防禦工事，但最重要的，是澳門當局決定派遣一位耶穌會士乘船前往馬尼拉請求西班牙王室給予援助。當時菲島的在任總督唐·阿豐索·法哈多（D. Afonso Fahado）和馬尼拉市政當局給予澳門以積極的回應，僅用了47天即籌集到7門大口徑火炮，並答應如果澳門有急需，馬尼拉會全力以赴地給予援助。除此之外，澳門還建立起一座鑄造廠，由一位來自馬尼拉的西班牙工程師作指導，後來該廠已能鑄造出精良的大口徑火炮。^①考慮到荷蘭入侵者的實力強大，澳門難於抵禦，於是澳門又派遣一位耶穌會神父和兩位重要官員前往馬尼拉求援。法哈多總督當即派出兩連步兵前往澳門馳援。^②而結果是，儘管在1601—1627年間，荷蘭人多次試圖用武力攻取澳門，但有了來自馬尼拉的支援，荷蘭人鯨吞澳門的計謀始終沒有得逞，即是說，“西班牙聯合王朝”給予了澳門安全上的保障。

此外，在澳門的發展史上，海外貿易始終是其生命線。葡萄牙統一於“西班牙聯合王朝”之後，澳門最為擔心的是西班牙會侵害澳門的對外貿易利益。為了安撫澳門葡萄牙人的不安情緒，菲力浦二世在兩國統一之初便作出保證，即原葡萄牙的各屬地可以自由地與西班牙各屬地進行貿易，然而西班牙各屬地卻不得進入原葡萄牙的各屬地進行貿易活動，這是西班牙王室為兼併葡萄牙而作出的重大讓步。據此，澳門葡人遂有權與馬尼拉自由通商，澳門至馬尼拉的航線也自此開通。此外，西班牙王室從1619年起，將澳門對菲島貿易的壟斷權賜予了葡萄牙商人，這樣每年從澳門運銷到馬尼拉的中國商品大約價值達到100—150萬比索之巨。^③

在上述時期，澳門葡商運往菲島的中國商品，其中一部分經由馬尼拉被運到阿卡普爾科，然後在西屬美洲殖民地銷售，當中有部分經墨西哥被轉運到西班牙和歐洲出售，^④這使原來中葡之間的早期貿易實際上已經和中國與西班牙早期貿易合流，自此，中國與伊比利亞世界的早期貿易體制終於形成。

在中國與葡萄牙早期貿易時期，澳門雖然是葡萄牙殖民帝國在東方的最富有、最具吸引力的“經濟首府”，但其影響力仍只局限在“東印度”區間，及至中國與伊比利亞世界早期貿易體制最終形成之時，澳門和馬尼拉便一同成為這一全球性貿易網路之中最為重要的兩個支點，即澳門和馬尼拉一樣，已經具有了全球性的影響。

[責任編輯 陳超敏]

① 金國平、吳志良：《鏡海飄渺》，澳門：澳門成人教育學會，2001年，第277頁。

② 《文化雜誌》編：《十六和十七世紀伊比利亞文學視野裏的中國景觀》，鄭州：大象出版社，2003年，第198—199頁。

③ Emma Helen Blair（布萊爾），James Alexander Robertson（羅伯遜），*The Philippine Islands, 1493—1898*（《菲律賓群島（1493—1898）》），Vol. 25, Ohio: Cleveland, 1903-1909, p. 121.

④ Emma Helen Blair（布萊爾），James Alexander Robertson（羅伯遜），*The Philippine Islands, 1493—1898*（《菲律賓群島（1493—1898）》），Vol. 25, Ohio: Cleveland, 1903-1909, pp. 116—120.